

##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四屆委員第13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10月23日（星期三）下午14時00分。

地點：鳳山行政中心前棟5樓第2會議室

主席：吳慧琴主任委員

記錄：吳淑慧

出（列）席人員：

### 【出席委員】

林建一委員、高哲雄委員、巫振興委員、林錫閔委員、張永昌委員、謝志高委員、胡淑蘭委員、陳美鳳委員、呂金榮委員、翁清芳委員、甘陳玉蘭委員、李吳秀花委員、王碧霞委員、游淑萍委員、劉東明委員、李慧玲委員（林耘翠代）

### 【未出席委員】

黃玉善委員、顏裕華委員、楊金春委員、戴文正委員、陳耀芳委員、張芳榮委員

### 【主管及業務單位】

周琪絜組長（鄒金玉代）、黃嵩傑組長、林慧萍組長、林幸枝組長、蔡承道秘書、張茂盛秘書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參、上次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略

肆、工作報告：

一、教育文化組工作報告：略

（一）游淑萍委員：10/5日舉辦族語戲劇競賽，比賽規則及大會規章演出，大會手冊亦有說明，因此應以族語作為比賽語言，但有報名隊伍參雜漢語演出，與大會規章不符引起爭議，雖經評審會議討論後，結果仍令人感到失望。本次事件原民會有發出聲明稿回應異議，但是聲明稿內容表示使用漢語是因為劇情的需要，似乎和大會規章內容要求以族語演出有出

入，是否有必要修正大會規章訂定加分及扣分的規定？並請說明比賽爭議申訴的標準作業程序。

本會回應：族語戲劇競賽的評分過程經過評審團非常仔細的討論，本次爭議事件係因表演內容要展現從不會講族語到學習講族語的過程，因為劇情的需要，經評審會議討論後評定為併列第一名。

(二)翁清芳委員：族語戲劇競賽如果是以漢語和族語各半演出，會有相當的風險，這樣的演出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賽會不會影響本市的比賽成績。以漢語演出還能得到第一名，似乎有爭議，建議要改進評審的規定，將來在比賽之前收到劇情，應該要留意避免該注意而未注意的失誤發生。

本會回應：族語戲劇競賽的計分並非全數以族語內容為評分依據，另外還有50%是要評分戲劇內容，本次爭議之比賽內容並非以50%漢語演出。中央的規定要求族語要超過50%，而中央的規定未要求全族語演出，可能是因應各級學校反應全族語表演可能無法完整呈現文化入侵影響族語傳承演出之意見而做的修訂。本會將於中央召開聯繫會議時反應全族語演出意見，並各中央反映聚焦評分方式及項目，讓比賽規定更為週延。

另外，本會主辦族語戲劇競賽均會聘請專業評審及族語委員評分，評審過程非常嚴謹，評審結果均經評審會議討論，本會尊重評審評分成績，並依裁判表意見決定成績公佈。今年活動的爭議未來會檢討調整。

(三)巫振興委員：本席未參加本次族語戲劇競賽，但族語老師仍有陳情表示，很認真的推動族語，也很認真的依據比賽規範編劇、排演參賽，在陳情的過程中有情緒上的反應，也在社群網站表達意見。會內辦理活動相當辛苦，建議籌辦活動的各組要留意，避免下次再發生類似的爭議，建議各項活動籌辦時要在裁判會議管控評審評分規範，裁判會議不要流於形式，才不會在活動辦

理時衍生風波。

(三)林建一委員：族語戲劇競賽是很棒的活動，也很令人感動，贊同族語比賽應該要用全族語為標準，展現族語文化教育性，讓學生更進步。

二、衛生福利組工作報告：略

三、公共建設組工作報告：略

(一)林錫閔委員：請問友善空間整建的進度，該計畫是否有規劃失能老人使用設施。

本會回應：目前本會積極進行各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執行，計畫內容均已規劃失能老人使用設施。

(一)陳美鳳委員：部落之心12月底完工，何時啟用。

本會回應：部落之心完工後尚需至少三個月的驗收期，俟驗收完成後移交教文組規劃空間使用。目前本會研擬場地使用辦法，提供外單位申請使用場地之依據。

四、經濟及土地管理組報告：略

伍、臨時動議：

一、林建一委員：岡山樂群新村有閒置的空間，美山協會計畫向文化局申請以住代護方式提供岡山地區原住民聚會空間。但該房舍需要修繕，是否可向市府申請補助經費。會內舉辦老人福利論壇、豐年祭及族語競賽等活動，承辦單位相關辛勞，建議予以獎勵。

本會回應：目前向本會爭取空間整建經費需設置文化健康站，委員如果需要設立文化健康站，本會可以協助輔導。文化健康站設置的地點需要符合老人家的設施設備，委員可以於11/15日以前提報計畫申請。或是先向文化局申請以住代護，再設置文化健康站。

二、陳玉蘭委員：岡山文化健康站目前在教會空間太窄，目前想找寬一點的

空間，而岡山地區有很多原住民族人，平常沒有機會聚在一起，也都不太認識，只有豐年祭活動時才能見到面。

本會回應：已經申請文化健康站友善空間整建的地點，就不能再更改地點申請友善空間整建計畫，委員如有更換地點的需求，請留意相關規定。

三、高哲雄委員：今年的豐年祭有族人抱怨體能競賽沒有獎盃，也沒有精神總錦標，建議未來活動規劃提供獎盃以示紀念與榮譽。

本會回應：豐年祭的體能競賽屬於趣味活動性質，因此沒有頒發獎盃，今年度體技能競賽有另外規劃辦理，並且準備有獎盃以鼓勵參賽選手。

四、翁清芳委員：今年的豐年祭節目很精彩，但司令台前攝影師太多影響觀看表演視線，也沒有辦法照相，為了讓拍照的人有更多更好的拍攝角度，建議規範攝影位置，另外司令台的位置太低，表演選手也反應表演場地草皮太長。另外有聽說保留地分配訊息，是不是與轉型正義有關，是不是可以申請保留地。

本會回應：有解編的保留地才可以重分配，目前本市原鄉沒有解編的原住民保留地。

陸、散會（15時15分）。